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光股份”、“公司”）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1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文件有关规定，经审慎核查，就国光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4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7 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发行面值总额 32,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786.04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213.9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川华信验〔2020〕0081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095.92 万元。

2020 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2,095.92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29,176.03 万元（含净利息收入 57.99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计划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 投资金额
----	----------	----------------	----------------

1	年产22,000吨高效、安全环境友好型助剂生产线搬迁技改项目	14,500.00	1,136.78
2	年产 50,000 吨水溶肥料（专用肥）生产搬迁技改项目	9,500.00	324.02
3	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8,000.00	635.12
合计		32,000.00	2,095.9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2020 年 8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以下简称“四川润尔”）及保荐机构国都证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铁道支行（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成都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账号分别为：51050188083600003435、632219004、431500100100080422。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转债募集的所有剩余资金及利息均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专户开户行	募集资金专户（存单）账号	账户余额 （万元）	账户性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铁道支行	51050188083600003435	3.63	活期
			4,000.00	7 天通知存款

		51050288083600000038	5,500.00	12 个月定期存款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632219004	14,515.11	活期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成华支行	431500100100080422	5,157.29	活期
合计			29,176.03	-

注：①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润尔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铁道支行开设的账户号为 51050188083600003435 的募集资金专户初始存款金额为 9,500 万元。2020 年 9 月 2 日，四川润尔使用其中的 5,500 万元开立 12 个月期的大额存单（该存单的账号为 51050288083600000038，该账户仅为存单账户，并非银行结算账户），前述大额存单存款到期后划入四川润尔账户号为 51050188083600003435 的募集资金专户。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累计获得存款利息收入及收益共计 58.03 万元，累计发生银行手续费 0.04 万元，即净利息收入为 57.99 万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0 年国光股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建设募投项目。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确认：截止 2020 年 8 月 6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095.92 万元，其中：年产 22,000 吨高效、安全环境友好型制剂生产线搬迁技改项目已投资 1,136.78 万元；年产 50,000 吨水溶肥料（专用肥）生产搬迁技改项目已投资 324.02 万元；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已投资 635.12 万元。经 2020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095.92 万元置换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的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国光股份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国光股份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尚在使用中，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国光股份公开发行可转债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国光股份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余额为 29,176.03 万元（含净利息收入 57.99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按照披露用途使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2、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0 年，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管理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川华信专（2021）第 0247 号），鉴证意见为：“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1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审阅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检查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资金流水和募投项目台账、查阅募集资金大额支出相关资料、询问公司高管人员等方式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管理规范，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11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对 2020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

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213.96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095.9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095.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 向	是否已变 更 项 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 整 后 投 资 总 额（1）	本年度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 年 度 实 现 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22，000 吨高效、安全环境友好型制剂生产线搬迁技改项目	否	14,500.00	14,500.00	1,136.78	1,136.78	7.84%	2023 年 3 月	-	不适用	否
2、年产 50，000 吨水溶肥料（专用肥）生产搬迁技改项目	否	9,500.00	9,500.00	324.02	324.02	3.41%	2023 年 3 月	-	不适用	否
3、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否	8,000.00	7,213.96	635.12	635.12	8.80%	2023 年 3 月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2,000.00	31,213.96	2,095.92	2,095.92	6.7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一、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建设募投项目。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截止 2020 年 8 月 6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095.92 万元，其中：年产 22,000 吨高效、安全环境友好型制剂生产线搬迁技改项目已投资 1,136.78 万元；年产 50,000 吨水溶肥料（专用肥）生产搬迁技改项目已投资 324.02 万元；企业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已投资 635.12 万元； 二、募集资金到位后，经 2020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095.92 万元置换上述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的资金。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国光股份公告编号：2020-073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	不适用									

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润尔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成都铁道支行、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兴业银行成都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实行专户存储。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活期、通知存款等形式存放，资金用途未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表格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与“调整后投资总额（1）”之间的差额 786.04 万元，系本次为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支付的与发行相关的费用（不含税），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该等费用从募集资金中冲减；公司拟使用同等金额的自有资金补足前述差额资金。

（本页无正文，为《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胡志明

薛 虎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月 日